

《修订协议》下内地新增的服务贸易开放措施

服务贸易领域	新增开放措施	性质	好处
法律服务	<p><u>香港与内地律师事务所设立的合伙联营</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取消香港律师事务所最低出资比例限制（现时为 30%）。 ➤ 在广东省的合伙联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内地律师可以受理解和承办涉及内地法律适用的行政诉讼业务。 2) 可以本所名义直接聘用内地及香港律师。 3) 适当降低派驻律师的数量要求。 	<p>取消最低出资比例限制</p> <p>放宽业务范围限制</p> <p>放宽聘用限制</p> <p>放宽派驻要求</p>	<p>有利中小型律师事务所透过合伙联营模式进入内地法律服务市场。</p> <p>扩大合伙联营律师事务所受理、承办的法律事务范围。</p> <p>使合伙联营律师事务所在人事聘用方面更有弹性，并加强受聘律师对合伙联营律师事务所的归属感。</p> <p>使合伙联营律师事务所在派驻律师的安排方面更具弹性。</p>

服务贸易领域	新增开放措施	性质	好处
	<p><u>法律顾问</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允许香港法律执业者¹同时受聘于不多于 3 个内地律师事务所担任法律顾问。 ➤ 香港法律执业者受聘担任法律顾问由现时需要核准改为备案管理，也无需进行年度注册。 <p><u>执业</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允许香港法律执业者通过特定考试取得粤港澳大湾区珠三角九市执业资质，从事一定范围内的内地法律事务。 	<p>放宽聘用限制</p> <p>便利化措施</p> <p>放宽执业限制</p>	<p>有利香港法律执业者在内地提供更多法律顾问服务。</p> <p>简化内地律师事务所聘用香港法律执业者作为法律顾问的程序，有利双方长远合作。</p> <p>增加香港法律专业人士参与内地市场的机会。</p>
会计服务	<p><u>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取消事务所的控制权须由内地居民持有的规定。 	取消持股比例限制	有利香港会计师在内地发展业务。

¹ 指香港大律師和律師。

服务贸易领域	新增开放措施	性质	好处
	<p>➤ 对具有香港协会（学会）会员资格的香港建筑师、结构工程师与内地相应协会（学会）会员资格互认。</p> <p><u>在内地直接注册执业</u></p> <p>➤ 允许已取得香港产业测量师资格的专业人士在深圳前海、珠海横琴、广州南沙直接注册执业，开展房地产估价服务。</p> <p><u>综合水利枢纽的建设和工程</u></p> <p>➤ 取消从事综合水利枢纽的建设、经营和总体建筑服务须由内地方控股的限制。</p>	<p>资格互认</p> <p>放宽执业限制</p> <p>取消持股比例限制</p>	<p>有助相关专业人士进入内地发展。</p> <p>有助相关专业人士进入内地发展。</p> <p>独资经营可增加运作的弹性。</p>
检测认证服务	<p><u>在内地强制性产品认证（CCC）领域，香港检测机构可进行的产品检测范围</u></p> <p>➤ 从现时在内地加工或生产、或在香港加工的 CCC 产品，扩展至在任何地区加工或生产的 CCC 产品。</p>	<p>放宽业务范围限制</p>	<p>有助香港检测机构更好服务内地的消费品市场。</p>

服务贸易领域	新增开放措施	性质	好处
	<p><u>在 CCC 领域，香港认证机构可承担的任务</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 CCC 工厂检查范围，从现时在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内的 CCC 产品生产厂，扩展至内地全境内的 CCC 产品生产厂；并新增内地全境内获证后于工厂选取测试样本的工作。 	放宽业务范围限制	有助香港认证机构更好服务内地的消费品市场。
与农业、狩猎和林业有关的服务	<p><u>农作物</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取消除小麦、玉米外的农作物新品种选育和种子生产须由内地地方控股的限制。 <p><u>野生动植物资源</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允许从事国家保护的原产于内地的野生动植物资源开发。 	取消持股比例限制	独资经营可增加运作的弹性。
与渔业有关的服务	<p><u>捕捞业</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允许投资于广东、广西、海南从事内地捕捞业。 <p><u>远洋渔业</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允许投资从事内地远洋渔业。 	放宽业务地域限制	业界可进入广东、广西、海南投资经营内地捕捞业，增加营运模式的选择。
		放宽业务范围限制	为业界带来新的发展机会。

服务贸易领域	新增开放措施	性质	好处
与能源分配有关的服务	<u>输电网</u> ➤ 取消从事输电网建设、经营须由内地方控股的限制。	取消持股比例限制	独资经营可增加运作的弹性。
	<u>燃气、热力管网</u> ➤ 取消城市燃气、热力管网的建设、经营须由内地方控股的限制。	取消持股比例限制	独资经营可增加运作的弹性。
与工程相关的科学和技术咨询服务	<u>金属和矿物</u> ➤ 允许从事锡、锑、钼、萤石的勘查。 ➤ 允许以独资形式从事特殊和稀缺煤类、贵金属（金族）和石墨的勘查，以及锂矿的选矿。	放宽业务范围限制 取消持股比例限制	为业界带来新的发展机会。 独资经营可增加运作的弹性。
	<u>测绘公司</u> ➤ 取消设立测绘公司的限制。	取消持股比例限制	独资经营可增加运作的弹性。
设备的维修和保养服务	<u>海洋工程装备</u> ➤ 取消从事海洋工程装备的修理须由内地方控股的限制。	取消持股比例限制	独资经营可增加运作的弹性。

服务贸易领域	新增开放措施	性质	好处
印刷和出版服务	<p><u>从事出版物和其他印刷品的印刷</u></p> <p>➤ 香港服务提供者从事出版物和其他印刷品的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除外），拥有的股权比例限制由不超过 49% 放宽至不超过 70%。</p>	放宽持股比例限制	香港投资者持有控股权可更有效达致业务管理和发展的目标。
会议及展览服务	<p><u>香港服务提供者可在内地举办展览的地域</u></p> <p>➤ 取消以跨境交付方式举办展览的地域限制，将措施从试点省市扩展至内地全境实施。</p>	放宽业务地域限制	有助拓展内地市场。
电信服务	<p><u>电话卡</u></p> <p>➤ 取消限于在广东省销售只在香港使用的固定/移动电话卡的地域限制。</p> <p><u>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u></p> <p>➤ 允许香港居民参加内地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p>	<p>放宽经营地域限制</p> <p>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p>	<p>为业界带来新的发展机会。</p> <p>有助香港专业人士进入内地市场。</p>
视听服务（电视）	<p><u>合拍电视剧</u></p> <p>➤ 放宽内地与香港合拍电视剧在主创人员比例、内地元素、投资比例等方面的限制，缩短电视剧合拍立项阶段故事梗概的审批时限。</p>	放宽人员和出资比例限制，并缩短审批时限	提高制作合拍电视剧的弹性，推动两地电视业的合作。

服务贸易领域	新增开放措施	性质	好处
	<p><u>引进剧</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内地广播电视台、视听网站和有线电视网引进香港生产的电视剧不设数量限制，并放宽播放数量和时间方面等限制。 <p><u>其他电视节目</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香港人士参与内地广播电视节目和电视剧制作可不受数量限制。 ➤ 香港人士参与网络视听节目制作可不受数量限制。 ➤ 允许内地与香港合拍的除电视剧外的其他电视节目，经内地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后，可视为国产节目播出和发行。 <p><u>电视动画</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内地广播电视台、视听网站和有线电视网引进香港制作的电视动画片不设数量限制，并放宽播放数量和时间方面等限制。 ➤ 允许内地与香港合拍的电视动画片，经内地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后，可视为国产动画片播出和发行。 	<p>取消引进剧的数量限制，并放宽播放限制</p> <p>取消香港人员参与制作数量限制</p> <p>取消香港人员参与制作数量限制</p> <p>放宽除电视剧外合拍电视节目播放和发行限制</p> <p>取消引进电视动画片的数量限制，并放宽播放限制</p> <p>放宽合拍电视动画片的播放和发行限制</p>	<p>为香港电视剧进入内地市场提供更大的发展空间。</p> <p>增加业内人士在内地发展的机会。</p> <p>增加业内人士在内地发展的机会。</p> <p>有助合拍的电视节目深入内地市场，提供更大的发展空间。</p> <p>为香港电视动画进入内地市场提供更大的发展空间。</p> <p>为两地合拍的电视动画进入内地市场提供更大的发展空间，以及有助其深入内地市场。</p>

服务贸易领域	新增开放措施	性质	好处
视听服务 (电影)	<p><u>华语影片和合拍影片</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香港与内地合拍的影片,在主创人员、演员比例、内地元素上不设限制。 ➤ 香港人士参与内地电影制作不受数量限制。 ➤ 取消收取内地与香港电影合拍立项申报管理费用。 	<p>取消人员比例和内地元素限制</p> <p>取消香港人员数量限制</p> <p>取消申报管理费用</p>	<p>有助提高内地与香港合拍片的灵活性,推动两地电影业的合作。</p> <p>有助推动两地电影业的合作。</p> <p>减低合拍片的制作成本,鼓励香港电影业界更积极参与合拍片的制作和推广。</p>
批发销售服务	<p><u>农产品</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允许从事粮食收购以及粮食、棉花、植物油、食糖、农作物种子的批发销售服务。 ➤ 取消从事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的建设、经营须由内地地方控股的限制。 	<p>放宽业务范围限制</p> <p>取消持股比例限制</p>	<p>为香港业界带来更多商机。</p> <p>独资经营可增加运作的弹性。</p>
零售服务	<p><u>加油站</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取消同一香港服务提供者设立超过30家分店、销售来自多个供应商的不同种类和品牌成品油的连锁加油站,须内地地方控股的限制。 	<p>取消持股比例限制</p>	<p>独资经营可增加运作的弹性。</p>

服务贸易领域	新增开放措施	性质	好处
教育服务	<p>留学中介服务机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取消限于在广东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投资举办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机构的地域限制。 <p>高等教育服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允许具备在内地招生资质的香港院校提高招收内地生的限额，积极扩大在粤港澳大湾区招收内地学生限额。 	<p>放宽经营地域限制</p> <p>提高服务对象限额</p>	<p>港资留学中介服务机构在内地市场得到更广阔的发展空间。</p> <p>进一步促进香港和内地，尤其是粤港澳大湾区的教育合作及交流。</p>
保险服务	<p>再保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内地保险公司分保至符合条件的香港保险公司时，适用较宽松的信用风险要求，并继续研究推出其他等效优惠政策。 取消香港保险公司与其关联企业进行再保险的分出或分入业务的限制。 <p>内地保险公司参与香港市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持内地保险公司在香港市场发行巨灾债券，放宽相关限制。 	<p>政策支持</p> <p>取消业务范围限制</p> <p>政策支持</p>	<p>为香港保险公司带来更多再保险商机。</p> <p>为香港保险公司带来更大弹性和减低成本。</p> <p>有助香港保险和债券市场的发展。</p>

服务贸易领域	新增开放措施	性质	好处
	<p><u>资产和经验要求</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取消香港保险公司进入内地保险市场须满足 30 年以上经营历史和在内陆设立代表处 2 年以上的要求。 ➤ 放宽香港保险代理公司在内地申请设立独资保险代理公司的要求，其经营保险代理业务由须达 10 年以上缩减至 3 年以上，亦取消申请人年均业务收入、年末总资产等要求。 ➤ 取消香港保险经纪公司在内地申请设立独资保险经纪公司须满足 30 年以上经营历史、2 亿美元以上总资产及在内陆设立代表处 2 年以上的要求。 <p><u>设立保险机构</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放宽香港保险公司在内地设立经营人身保险业务的合资保险公司的股比限制。 ➤ 取消香港保险公司参股内地保险公司的股份比例规定。 	<p>降低门槛</p> <p>放宽资产和经验要求</p> <p>取消资产和经验要求</p> <p>放宽持股比例限制</p> <p>取消持股比例限制</p>	<p>降低香港保险公司进入内地市场的门槛。</p> <p>降低香港保险代理公司进入内地市场的门槛。</p> <p>降低香港保险经纪公司进入内地市场的门槛。</p> <p>香港投资者可更有效达致业务管理和发展的目标。</p> <p>为香港保险公司增加经营运作的弹性。</p>

服务贸易领域	新增开放措施	性质	好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取消香港保险公司持有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的股份比例规定。 ➤ 取消香港服务提供者在内地设立保险公估机构的限制。 	<p>取消持股比例限制</p> <p>取消业务范围限制</p>	<p>为香港保险公司增加经营运作的弹性。</p> <p>为香港服务提供者带来内地市场的商机。</p>
银行服务	<p>新增业务范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允许港资银行作为内地保险公司资本保证金存放银行。 ➤ 允许香港服务提供者设立的外国银行分行经营外汇和人民币业务，包括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以及吸收每笔不少于50万元人民币的定期存款。 ➤ 允许香港服务提供者经审批后投资入股信托公司、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企业集团财务公司、金融租赁公司、汽车金融公司、货币经纪公司及消费金融公司。 	<p>放宽业务范围限制</p> <p>放宽业务范围限制</p> <p>放宽业务范围限制</p>	<p>扩大香港银行在内地的服务范畴。</p> <p>港资银行能为内地客户提供更全面及完善的一站式服务，扩大香港银行在内地的服务范畴。</p> <p>为港资机构创造更多商机。</p>

服务贸易领域	新增开放措施	性质	好处
	<p>政策支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开展跨境理财通试点，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居民通过香港银行购买香港银行销售的理财产品，以及香港居民通过粤港澳大湾区内地银行购买内地银行销售的理财产品。 ➤ 研究启动债券通「南向通」。 ➤ 支持港资非银行支付机构在内地开展电子支付业务。 <p>资产要求及持股比例限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取消拟设立外商独资银行、中外合资银行的外方唯一或控股股东以及外国银行分行的外国银行，提出设立申请前总资产 60 亿美元的要求。 ➤ 取消信托公司的境外出资人总资产不少于 10 亿美元的要求。 ➤ 取消投资中资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及金融资产管理公司的持股比例限制。 	<p>政策支持</p> <p>政策支持</p> <p>政策支持</p> <p>取消资产要求</p> <p>取消资产要求</p> <p>取消持股比例限制</p>	<p>有助推动跨境投资服务，为内地和香港业界带来更多商机，同时增加两地居民的投资选项。</p> <p>为内地投资境外债券市场提供便利，亦有助香港债券市场的发展。</p> <p>为港资支付机构创造更多商机。</p> <p>降低香港银行业进入内地市场的门槛，与中央政府扩大金融业对外开放的措施一致。</p> <p>降低香港银行业进入内地市场的门槛，与中央政府扩大金融业对外开放的措施一致。</p> <p>香港投资者可更有效达致业务管理和发展的目标，与中央政府扩大金融业对外开放的措施一致。</p>

服务贸易领域	新增开放措施	性质	好处
证券服务	<p><u>政策支持</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积极落实研究推动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安排。 ➤ 丰富两地互联互通的交易品种，允许符合条件的在香港上市的不同投票权架构公司纳入互联互通投资标的。 ➤ 研究扩大互联互通标的范围，包括ETF（交易所买卖基金）。 	<p>政策支持</p> <p>政策支持</p> <p>政策支持</p>	<p>促进两地基金市场的发展。</p> <p>促进两地证券市场的发展。</p> <p>促进两地证券市场的发展。</p>
旅游和与旅游相关的服务	<p><u>免办签证政策</u></p> <p>优化由香港入境的外国旅游团进入珠三角地区和汕头市停留 144 小时免办签证政策，增加入境口岸，扩大停留区域。</p>	<p>政策支持</p>	<p>有助香港旅游业界开发更多针对外国旅客的「一程多站」旅游产品，吸引更多海外旅客来香港及经香港到访内地，进一步支持香港成为国际城市旅游枢纽及「一程多站」示范核心区，惠及两地业界。</p>

服务贸易领域	新增开放措施	性质	好处
运输服务	<p><u>航空</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取消投资航空油料项目，须由内地地方控股的限制。 ➤ 取消投资计算机订座系统项目，须由内地地方控股的限制。 <p><u>铁路</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取消设立经营铁路旅客运输公司，须由内地地方控股的限制。 ➤ 取消从事铁路干线路网的建设、经营须由内地地方控股的限制。 <p><u>海上运输</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允许香港航运企业和船舶经营香港与内地对外开放港口之间的海上运输。 ➤ 取消提供货运代理服务的业务范围和持股比例限制。 ➤ 取消提供外轮理货服务限于合资、合作的限制。 	<p>取消持股比例限制</p> <p>取消持股比例限制</p> <p>取消持股比例限制</p> <p>取消持股比例限制</p> <p>放宽业务范围限制</p> <p>取消业务范围和持股比例限制</p> <p>取消持股比例限制</p>	<p>独资经营可增加运作的弹性。</p> <p>独资经营可增加运作的弹性。</p> <p>独资经营可增加运作的弹性。</p> <p>独资经营可增加运作的弹性。</p> <p>香港企业和船舶可在内地市场得到更广阔的发展空间。</p> <p>香港投资者可更有效达致业务管理和发展的目标，并在内地市场得到更广阔的发展空间。</p> <p>独资经营可增加运作的弹性。</p>